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ST 铨电 公告编号:2012-59**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2年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2年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12月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2012年12月14日(星期五)上午9:00在云南省罗平县九龙镇长家湾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9名成员(包括3名独立董事)全部出席了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许克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关于 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董事会任期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至2012年12月21日届满,应进行换届选举。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由九人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根据对公司股东罗平锌电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许克昌先生、杨建兴先生、李良通先生、陈柱生先生、喻永贤先生、李尤立先生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尹晓冰先生、朱德良先生、杨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人员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该议案经出席会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才能提交股东大会选举。经核查,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独立董事尹晓冰先生、朱德良先生、杨海峰先生就以上董事项选人提名,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未被提名人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47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公示以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另外,除许克昌先生、杨建兴先生和喻永贤先生于2012年8月因信息披露违规被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外,其他董事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其他情况。我们同意对全部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书面记名表决,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2年12月31日(星期一)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2月15日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2年12月15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经书面记名表决,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附: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2、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3、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4日

**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许克昌先生:男,1964年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2001年11月至2003年12月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2012年8月,由于公司信息披露违规,被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  
 经公司核查,许克昌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于2012年8月因公司信息披露违规被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  
 杨建兴先生:男,1970年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2001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8月,由于公司信息披露违规,被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  
 经公司核查,杨建兴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于2012年8月因公司信息披露违规被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  
 李良通先生:男,1967年出生,汉族,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2001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经公司核查,李良通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柱生先生:男,1956年2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工程师。1975年12月参加工作;1995年4月至2001年5月任罗平县矿冶集团总公司电铸厂主任、副厂长;2001年5月至2004年6月任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2004年6月至今任罗平锌电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经公司核查,陈柱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喻永贤先生:男,1970年出生,汉族,大学文化,会计师,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2001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01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06年12月至今兼任财务总监,2007年4月至今兼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8月,由于公司信息披露违规,被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  
 经公司核查,喻永贤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

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于2012年8月因公司信息披露违规被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  
 李尤立先生:男,1969年9月出生,汉族,大学文化,在读EMBA。2003年1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经公司核查,李尤立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尹晓冰先生,男,1974年7月出生,汉族,云南大学工商管理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副教授,中国环境管理工程学院环境方向学者、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2006年10月参加中国证监会授权深交所举办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获《深交所上市公司董监高“独立董事”培训》00791号》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结业证书。目前主要承担云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及MBA教育中心的《财务管理》、《高级财务管理研究》、《财务分析》等课程教学及公司财务、投融资咨询的科研工作。现任云煤能源(600792)、\*ST大地002200独立董事。200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经公司核查,尹晓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朱德良先生,男,1972年3月出生,汉族,现为云南财经大学财政经济学院教师、副教授、硕士、税务师硕士;MT培训师。2011年11月15日,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获深交所“独立董事”培训证书(01307863)号》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结业证书。现主要从事税收管理与政策、税收筹划、企业财务管理、企业财务风险控制、财务会计、理财理论与政策等方面研究工作。主要承担MBA学员、硕士研究生等的《税务筹划》、《税法》、《税务会计》等课程。先后发表学术论文多篇,编多部专著,参与多项企业咨询课题,先后从事了企业和个人理财中的税务筹划、税务咨询、税务筹划及企业改制、投资银行及财务顾问等工作,多次承担了云南省国税系统、省地税系统、贵州省国税系统等税务机关的税务检查人员、税收管理员的《税务稽查实务》、《税收管理》、《纳税服务》培训和考试命题工作及税收政策辅导培训工作。曾多次承担云南省煤化工集团、红河红铜业集团、冶金集团、昆钢集团、世博集团、云南开磷工业公司、南方电网云南公司等大型企业的税收政策辅导培训及省经委系统企业税收政策辅导培训等工作。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经公司核查,朱德良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杨海峰先生,男,1970年12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7月参加工作。律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具备高级会计师资格、金融专业经济师职称。2009年3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十期上市公司董监高任职资格培训,取得编号025407的合格证书。2004年1月至2007年3月在中证红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历任项目经理、副经理,副主任会计师等职务;2007年4月至2010年3月在上海梅年律师事务所任主任律师;2010年3月至今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高级合伙人;2009年4月起任贵研铂业600459的独立董事;2011年7月起任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经公司核查,杨海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关于《聘任公司2012年度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书面记名表决,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关于《聘任公司2012年度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书面记名表决,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附: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2、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3、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ST 铨电 公告编号:2012-60**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定于2012年12月31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2月31日(星期一)8:30-11:30  
 3、会议地点: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会议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  
 6、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2012年12月2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委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登记事项  
 1、关于 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选举许克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杨建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3 选举李良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4 选举陈柱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5 选举喻永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关于 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尹晓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朱德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杨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 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1 选举李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2 选举李永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3 选举张芙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三、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12年12月2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通讯地址:云南省罗平县九龙镇长家湾 邮政编码:655800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充完整。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云南罗平县九龙镇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655800  
 联系人:陆志坚、石磊  
 电话:0874-8256825  
 传真:0874-8256039  
 附件:授权委托书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4日**

附件: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就所议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编号	议案	授权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1	关于 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1.1	选举许克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
1.2	选举杨建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
1.3	选举李良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
1.4	选举陈柱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
1.5	选举喻永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
1.6	选举李尤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
2	关于 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2.1	选举尹晓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2	选举朱德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3	选举杨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3	关于 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
3.1	选举李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	---
3.2	选举李永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	---
3.3	选举张芙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	---

委托人(签字):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 \_\_\_\_\_  
 受托人持有股数: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受托人联系电话: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委托单位:(盖章) \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和复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ST 铨电 公告编号:2012-61**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  
**监事会2012年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12年第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12月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2012年12月14日(星期五)下午2:00在云南省罗平县九龙镇长家湾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为5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李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关于 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至2012年12月21日届满,应进行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拟由5人组成,经审议,决定提名李进先生、李永毅先生、张芙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5名监事中应当聘任过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该议案经第四届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述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并提名职工监事杨洪刚先生、柏玉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2月14日

0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2年12月28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投资部)  
 2、登记时间:2012年12月28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张家港市人民中路65号国泰时代广场24楼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12-58988273 传真:0512-58988273  
 联系人:郭晓燕、徐晓燕  
 四、其他事项  
 1、会费设置联系人:徐晓燕  
 联系电话:0512-58988273 传真:0512-58988273  
 电子邮箱:xyx@gtiig.com.cn  
 2、会期半天,与会人员费用自理。  
 5、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零 一 二 年 十 二 月 十 五 日**

附: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会议日期:2012年12月31日上午10:00  
 3、会议登记日:2012年12月27日  
 4、登记方式:现场表决  
 5、会议地点:桂林市临桂县西城南路快塘工业园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审议《关于改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改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12月2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四、会议表决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注册号	持股数
陈俊华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股东授权被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 项议案投票赞成;对第 项议案投票反对;对第 项议案投票弃权;被委托人对临时提案“此处填写”或“无”表决权并授权其按“此处填写”赞成票”、“弃权票”、“反对票”),如本股东未作具体投票指示,被委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表示。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为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号: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注册号: \_\_\_\_\_  
 委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2-33**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12月4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2年12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 章程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原经营范围中增加 服装鞋帽、服饰、日用百货、针纺织品、皮革制品的网络销售”(以工商局核定为准),并拟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 章程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决定于2012年12月31日上午9:00在张家港市人民中路65号国泰时代广场24楼会议室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江苏国泰: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零 一 二 年 十 二 月 十 五 日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2-34**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日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2年12月31日上午9: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6、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2012年12月2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委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张家港市人民中路65号国泰时代广场24楼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审议《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 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独立董意见。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12-053**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二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2年12月13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日期:2012年12月27日  
 3.会议登记日:2012年12月27日  
 4.登记方式:现场表决  
 5.会议地点:桂林市临桂县西城南路快塘工业园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审议《关于改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改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12月2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四、会议表决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

2、独立董意见。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天马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7**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马股份”于2012年11月15日召开的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2-034号公告)。2012年12月4日,公司完成了公司登记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名称由“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ZHEJIANG TIANMA BEARING COMPANY LTD.”变更为“TIANMA BEARING GROUP CO., LTD.”。公司证券简称不变,仍为“天马股份”;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128”。自2012年12月17日(星期一)起,公司将启用新的证券名称。  
 特此公告。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铝 编号:临2012-42号**  
**债券代码:120278 债券简称:11 东阳光**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会议无补充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以通讯和网络方式表决;  
 1、召开时间:2012年12月14日上午10:00时;  
 2、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沙湾五工业区东阳光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京平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共有4名公司股东(代理人)参加了会议,持有公司478,066,585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7.78%。公司董事郭京平、邓新华、陈快生、王珍、监事吴磊及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徐斌、周菲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1、以同意票813,193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参与表决股东(代理人)所持代理表决权股份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2年度关联交易议案》;  
 关联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在股东大会表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进先生:男,1962年出生,汉族,大专学历。1980年参加工作,1995年1月至1999年12月在罗平县电力局工作;2000年2月至2000年12月任罗平锌电公司财务处处长;2001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5月至2006年1月任罗平锌电公司党总支书记;2006年1月至今任公司党总支书记;2007年6月起兼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经公司核查,李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李永毅先生:男,1963年4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一级企业人力资源管理者。1981年12月进入水电十四局工作;1993年10月至2004年6月在罗平锌矿、罗平县矿冶集团公司、罗平县锌电公司工作,先后任罗平锌矿“建安公司”经理、罗平矿冶集团公司化工厂党支部书记兼副厂长、罗平县锌电公司办公室主任;2004年6月至2009年11月任罗平县锌电工会主席;2009年11月至今任罗平锌电公司副总经理兼工会主席。  
 经公司核查,李永毅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张芙蓉女士:女,1967年出生,汉族,大学文化,2009年11月参加国际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已通过,持有中国注册会计师3级证书,中化民共和国助理经济师、助理会计师等证书。1993年7月至2009年12月在罗平矿冶集团“电铸厂”财务科科长,罗平县矿冶集团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罗平县锌电公司财务部经理。  
 经公司核查,张芙蓉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杨洪刚先生:男,1967年2月1日出生,汉族,大专文化,助理会计师,1989年参加工作,1993年至1998年4月在云南省罗平县电力集团公司工作,任罗平县电铸厂财务股股长,1998年4月至1999年8月担任云南罗平县电力集团公司财务科副科长,抽调云南南磷磷化集团公司任财务科科长,1999年8月至2000年5月抽调罗平县腊山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科科长兼罗平多依河宾馆财务总监,2002年5月至2005年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企管部副经理、财务部副经理,2006年3月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2008年1月至今任审计部经理。

经公司核查,杨洪刚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柏玉明,男,1971年7月7日出生,汉族,大专文化。1995年7月参加工作,1995年7月至2010年2月先后任罗平县电力公司、腊庄电厂、老渡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于2002年10月通过注册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2003年被聘为罗平县评标委员会专家库成员。2010年3月至今,在公司审计部任职副经理。  
 经公司核查,柏玉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ST 铨电 公告编号:2012-62**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工会委员会201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工会委员会201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12月10日上午9:00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工会委员会7名委员全部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工会主席李永先生主持,会议决议如下:  
 一、关于 提名杨洪刚先生、柏玉明先生为公司职工监事的议案  
 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推行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制度的意见精神,公司工会结合实际,决定提名杨洪刚先生、柏玉明先生为公司职工监事,委派进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履行职务。(以上人员简历附后)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工 会 委 员 会  
 2012年12月14日

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洪刚先生:男,1967年2月1日出生,汉族,大专文化,助理会计师,1989年参加工作,1993年至1998年4月在云南省罗平县电力集团公司工作,任罗平县电铸厂财务股股长,1998年4月至1999年8月担任云南罗平县电力集团公司财务科副科长,抽调云南南磷磷化集团公司任财务科科长,1999年8月至2000年5月抽调罗平县腊山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科科长兼罗平多依河宾馆财务总监,2002年5月至2005年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企管部副经理、财务部副经理,2006年3月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2008年1月至今任审计部经理。  
 经公司核查,杨洪刚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柏玉明,男,1971年7月7日出生,汉族,大专文化。1995年7月参加工作,1995年7月至2010年2月先后任罗平县电力公司、腊庄电厂、老渡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于2002年10月通过注册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2003年被聘为罗平县评标委员会专家库成员。2010年3月至今,在公司审计部任职副经理。  
 经公司核查,柏玉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代理人(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2-35**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集团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7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集团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作为发起人股东,共同出资30,000万元设立国贸财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其中,集团公司出资金27,003万元,占90.